

管理工程学院 2023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 复试及录取工作细则

为切实做好管理工程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根据教育部、省教育厅发布的相关文件精神及《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2023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及录取工作办法》，坚持“按需招生、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结合学院实际情况，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复试录取工作。在确保公平公正、平稳有序的前提下，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讨论，特制定“管理工程学院 2023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及录取工作细则”。

一、招生指标、复试比例及复试名单确定

根据研究生院相关文件，根据生源和招生计划等情况，确定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具体分专业复试分数线及复试名单以我校研究生院网页公布的为准。

复试采取差额形式，一志愿考生差额复试比例为 140%，调剂考生差额复试比例为 200%，按照见小数即进位的原则确定进入复试的考生。

专业代码	专业	招生计划（人）				复试名额	
		总名额	推免生	一志愿	调剂	一志愿（人）	调剂（名次）
120100	管理科学与工程	34	11	23	0	35	0
1201J1	应急管理	10	0	4	6	4	12
025100	金融-本部	16	0	16	0	16	0
	金融-金牛湖产教融合园区	20	0	20	0	22	0
	金融-无锡联合培养	6	0	6	0	6	0
025500	保险	10	0	0	10	0	20
125500	图书情报	10	1	9	0	13	0

二、复试的组织与管理：

1、学院成立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全面领导复试及录取工作。

- 2、成立复试专家组，负责命题及对考生的复试成绩进行评定，每个复试小组设专家 5 人，由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组成。
- 3、成立复试工作小组，负责考生的组织、考场设备调试、考试秩序的维持、考生身份的验证、复试过程的录音录像、复试成绩的计算、录入等工作。
- 4、根据本院各专业考生数量的情况，复试采用分组方式进行。第一志愿面试：“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分为 2 组，“应急管理”专业分为 1 组，“金融”专业分为 2 组，“图书情报”专业分为 1 组。考生通过抽签决定其面试顺序。
- 5、为了维持考试的公平性，复试前学院召开复试工作小组会议，统一成绩评定标准。
- 6、面试过程进行全程录音、录像。

三、复试方式

根据当前疫情形势、上级主管部门工作部署以及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讨论研究，决定在确保安全性、公平性和科学性的基础上，一志愿复试采用线下现场复试的方式，所有复试考生必须到我校现场参加复试。请考生来校途中做好个人防护，做自己健康的第一责任人。

四、复试内容

复试包括资格审查、心理素质测试、外语听力测试及专业课笔试、外语口语测试、综合面试、思想政治品德考核等内容。所有复试成绩之和满分为 300 分。

1、资格审查：

一志愿考生于 3 月 29 日（周三）上午 9:00-11:00 到阅江楼 350 接受资格审查，同时**领取复试通知书，并抽取面试顺序。**

凡未提交资格审查材料或审查未通过的考生，一律不予参加复试。逾期未参加资格审查的考生，一律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学院将不再另行通知考生。

资格审查时，考生需按顺序准备好以下材料，并将复印件装订成册：

- (1)《复试资格审查表》（需打印并填写完整）；
- (2)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准考证及复印件；
- (3) 考生第二代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4) 2023 年应届生提交学生证（原件）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学信网）；往

届生提交毕业证书（原件）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学信网）；

（5）考生大学期间成绩单（加盖学校教务或档案管理部门公章）

（6）考生个人简历及自述；

（7）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需加盖考核单位公章。应届生由所在高校学生管理部门填写；在职考生由工作单位的政工或人事部门填写；未就业考生由本人人事档案或户籍管理部门填写）；

（8）考生 CET-4、6 级考试成绩单及复印件；

不论是否录取，所交材料含成绩单一律不予退还，请考生自留底稿。如果考生材料缺失，要求本人书面承诺在复试后一周内补齐（4 月 6 日之前），否则不予录取。

缴费：同时须缴纳复试费 80 元，请扫描以下二维码，如实填写本人信息后支付：



2、心理素质测试：

考生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 8:00-29 日 16:00 登录心理测试网站，根据提示输入个人信息后进入测试板块，所有项目全部完成后才能提交，心理素质测试成绩只作参考不计入复试总分。网址：http://ehall.nuist.edu.cn/xsfw/sys/xlpcapp/*default/index.do。

3、外语听力测试及专业课笔试：

时间：2023 年 3 月 29 日（周三）下午 13:30-17:00。

地点：管理科学与工程、图书情报专业：文德 N309；应急管理、金融专业：文德 N310。

外语听力测试满分 30 分，考试时间为 30 分钟。专业课笔试，考试时间 3 小时。具体考

试内容参见《2023 年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入学考试大纲》。

管理科学与工程、应急管理（满分 150 分）：笔试科目 F21《统计学概论》。

金融专硕（满分 150 分）：笔试科目 F43《金融基础》。

图书情报专硕（满分 150 分）：笔试科目 F25《图情综合能力测试》，满分 120 分，闭卷考试。《政治理论》部分满分 30 分，在面试环节以口头回答问题形式进行考核。

考生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准考证、复试通知书、黑色水笔、2B 铅笔、无线耳机参加考试。严禁将试卷或答题纸带出考场。

4、外语口语测试：满分 20 分。在综合面试过程中进行。

5、综合面试：

3 月 30 日上午 8:30 正式开始。综合面试满分为 100 分，主要包括平时成绩、创新及应用能力和专业知识结构及综合能力等。综合面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为不合格，不予录取。

考生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准考证、复试通知书、黑色水笔参加面试。

6、思想政治品德考核：

主要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学习（工作）态度、道德品质、诚实守信、遵纪守法等方面。在复试过程中，由复试小组面谈了解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及品德情况。思想政治品德考核成绩不记入复试总成绩，但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五、外语口语测试及综合面试程序：

（1）面试抽签

抽签时间：3 月 29 日上午 9:00-11:00，地点：阅江楼 350。资格审查合格后抽签。

（2）面试安排

A、一志愿考生于 3 月 30 日上午 8:00 前携带身份证和准考证抵达阅江楼 323/235 候考（具体见复试通知书），迟到 15 分钟即取消复试资格。候考考生必须在指定的地点候考，不得随意离开。

注：考生一律不准带手机进入侯考室和考区，否则按违纪处理。

- B、将要面试的考生由工作人员带领，到面试考场验证身份证、准考证。依次抽取 1 道汉译英题目、1 道专业知识题、1 道创新及应用能力题目并作答（图书情报专业考生，需另抽 1 道政治理论题目作答）。
- C、到达面试考场，请清晰慢速地报出准考证号码、姓名，以使得面试专家能够记录。答题前请先报出抽取问题的题号和题目。
- D、面试结束，取回准考证并离开考区，不得在考区和候考区逗留，如发现已考考生与未考考生有任何信息交流，双方均按作弊论处。
- E、考生在候考区可以阅读书籍等，但不得与外界有任何联系，特别是不得与已经完成面试的同学有任何联系，否则按作弊论处。进入考场必须携带身份证、准考证及签字笔。

六、面试成绩的评定：

综合面试和外语口语测试成绩由专家组成员当场逐项打分，分别计算总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取平均分（保留小数点后三位）。

为消除同一专业不同面试小组成绩的差异，保证各组间成绩均分与标准差相同，作如下换算：

设：面试第一组的平均分为 P_1 ，标准差为 S_1 ；

面试第二组的平均分为 P_2 ，标准差为 S_2 ；

... ..

面试第 i 组的平均分为 P_i ，标准差为 S_i ；

若面试第一组考生成绩为 X_1 ，面试第二组考生成绩为 X_2 ，... 面试第 i 组考生成绩为 X_i ，则最终调整后复试成绩分别为：

$$Y_1 = \frac{X_1 - P_1}{S_1} * \left(\frac{S_1 + S_2 + \dots + S_i}{i} \right) + \frac{P_1 + P_2 + \dots + P_i}{i}$$

$$Y_2 = \frac{X_2 - P_2}{S_2} * \left(\frac{S_1 + S_2 + \dots + S_i}{i} \right) + \frac{P_1 + P_2 + \dots + P_i}{i}$$

... ..

$$Y_i = \frac{X_i - P_i}{S_i} * \left(\frac{S_1 + S_2 + \dots + S_i}{i} \right) + \frac{P_1 + P_2 + \dots + P_i}{i}$$

七、总成绩的计算及拟录取名单的确定

复试成绩=外语听力测试+专业课笔试+外语口语测试+综合面试

考生的初试成绩与复试成绩相加得综合成绩，各专业根据考生综合成绩（初试+复试）流水分别排定名次，根据学校下达的招生指标，由我院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讨论确定分专业拟录取名单，报学校研究生院批准。

八、生源调剂

根据 2023 年生源情况，我校部分专业接收调剂生。申请调剂的考生须符合以下条件：

- 1、政治思想好，品行端正，身体健康。
- 2、符合我校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的各项规定，初试成绩达到报考专业 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考试 A 类考生复试分数线，且符合教育部调剂政策要求。
- 3、全日制普通高校本科毕业。
- 4、我校调剂在相同学科门类内进行（考生报考的专业代码与申请调剂的专业代码前两位数字须相同）且考生初试科目与调入学科（专业）的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统考科目须一致。每位考生原则上只能申请一个调剂专业。

4 月 7 日前完成调剂考生的复试工作，具体安排另行通知。复试方式、内容、程序、成绩评定及计算均按一志愿考生复试进行。

具体调剂信息以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及“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以下简称“调剂系统”）发布的调剂公告为准。

所有调剂考生均须通过教育部指定的调剂系统进行报名、相关信息确认等操作。对申请同一招生单位同一专业、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我校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遴选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

我校在“调剂系统”中发放复试通知和拟录取通知，考生须在我校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接受复试的信息确认和待录取信息确认，待录取信息确认后不得更改，逾时未进行确认者视为自动放弃。未通过“调剂系统”录取的考生一律无效。

我校将根据教育部研招网调剂系统的开通时间实时调整学校开通时间，请及时关注研招网调剂系统我校的开通时间。调剂复试内容参照本办法，调剂复试时间安排、相关程序等以各学院通知为准。

九、其它：

参加面试的领导小组成员、专家组成员、工作组人员考前不得向任何人泄露面试试题及

与命题工作有关的内容，如专家组成员的组成等。如有直系亲属参加本次面试必须向学院主动提出，进行必要的回避。

十、监督和复议

- 1、学院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对本院复试过程的公平、公正和复试结果全面负责。
- 2、纪检监察部门对复试工作全程进行监督（举报电话：025-58731002），一旦发现违法、违纪、违规问题，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 3、实行复议制度。当参加复试的考生对复试结果提出异议时，在复试或拟录取名单公布的三个工作日内，可向学校有关部门提出申诉，申请复议。

十一、未尽事宜按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2023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及录取工作相关规定执行。

十二、本细则的解释权在管理工程学院。

管理工程学院

2023 年 3 月 24 日